

# 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8·4” 一般触电事故整改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2年8月4日7时50分许,位于沈阳市大东区联合路231号国瑞城D地块二标段建筑工地,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在电梯安装作业时,发生一起触电事故,事故造成一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40万元。事故发生后,大东区政府立即成立了由区应急局、公安大东分局、区建设局、区总工会、区检察院等有关单位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并邀请区纪委监委开展事故调查工作。事故调查组通过现场勘验、调查取证、技术分析等方式,查清了事故发生经过、原因、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以及有关企业存在的问题,认定了事故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的处理意见和事故防范整改措施建议,形成了事故调查报告并提交给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

2022年9月9日,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对事故调查报告进行了批复,同意事故调查组的责任认定及处理意见,并印发了《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关于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8·4”一般触电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沈大东政发〔2022〕34号),同意事故结案。

依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

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辽政办〔2020〕15号）有关规定，大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成立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8·4”一般触电事故评估组，对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形成《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8·4”一般触电事故整改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评估组通过实地走访事发现场，沟通协调有关单位，收集查阅相关材料等，对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全面评估。

### （一）评估组成员

组 长：周锦玲 区安办主任、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副组长：郝兆晨 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组 员：翟广武 区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监察科科长  
          张晓东 公安大东分局 三级警长  
          侯国昕 区建设局 安全站站长  
          温 伟 区总工会 副主席  
          杨玉秋 区检察院 第二检察部副主任

### （二）评估内容

1. 事故归档、备案及公布的情况；
2. 事故相关责任单位处理意见的落实情况；
3. 事故相关责任人员处理意见的落实情况；
4. 事故责任单位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三）评估方法

1. 实地走访事发现场，督导相关企业和行业管理部门落实相应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2. 调阅相关责任单位及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3. 对相关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核查；
4. 收集、整理有关见证材料，起草评估报告，出具评估意见。

## 二、事故归档、备案及公布的情况

大东区应急管理局按要求对现有事故案卷进行了归档；2022年9月13日在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对事故调查报告进行了全文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 三、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处理意见落实情况

### （一）对有关单位的处理情况

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建议大东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处理。

落实情况：大东区应急管理局于2022年9月20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其罚款35万元，该公司已于2022年9月20日缴纳完毕。

### （二）对有关人员的处理情况

1. 孙国瑞，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负责人，建议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落实情况：沈阳市公安局大东分局2022年9月27日向沈阳市大东区人民检察院移送起诉。2023年2月20日，沈阳市大东

区人民检察院决定对孙国瑞不起诉。

2. 李战国，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项目经理，建议大东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处理。

落实情况：大东区应急管理局于2022年9月20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其处以2021年度收入20%罚款的行政处罚，2022年9月20日该罚款8400元缴纳完毕。

#### **四、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1. 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事故整改报告，明确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了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了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生产条件，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事发电梯已完成安装并通过了监督检验，已交付使用。

2. 大东区结合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先后开展了“大东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安全防范和应急保障工作督查行动”“大东区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大督查大宣传行动”“大东区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工作，加强了重点行业监管，特别是针对特种设备领域和建筑施工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 **五、评估组评估意见**

评估组通过对反馈情况和整改落实情况的综合评估，认为责任单位和有关行业部门对事故中暴露出的问题均已结合各自实际采取了针对性措施，取得整改成效。

大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31日

# 沈阳国瑞电梯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4”一般触电事故评估工作组

区应急局： 周建全 李峰  
公安大东分局： 张松平  
区建设局： 张松平  
区总工会： 冯伟  
区检察院： 杨玉秋